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拟审议《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真审议，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与 SEB S.A. 签署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交易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扩大公司海外市场销售及作为内销的有效补充。随着四季度圣诞、新年等销售旺季的来临，结合目前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公司决定增加本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系为了进一步做好生产经营需要，本次预计超出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仍遵循《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未改变协议的任何条款。我们认为，该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且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本页为独立董事签字页，以下无正文)

独立董事签名：

陈俊 Chen Jun _____

Hervé MACHENAUD _____

Jean-Michel PIVETEAU _____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九日